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2018年7月7日，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四届第五次会议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应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会议的董事7人；公司董事会秘书及公司3名监事列席了会议。

本次出席和列席会议的人员符合法律、法规和《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公司董事长罗阳勇先生主持。出席会议的董事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1. 本次发行股票的种类：人民币普通股（A股）。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2. 每股股票面值：人民币1.00元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3. 本次发行股票的数量

公司拟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不超过4,060万股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10.12%。

最终发行数量以中国证监会核准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4. 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符合资格的询价对象和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户的境内自然人、法人等投资者（国家法律、行政法规的禁止购

买者除外)或中国证监会等有权监管机关认可的其他对象。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5.发行的价格:按照市场化原则,由公司与承销商根据发行时的证券市场状况、询价结果或中国证监会认可的其他方式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6.发行方式: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询价配售和网上资金申购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或者中国证监会要求或认可的其他方式。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7.股票上市的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8.承销方式:余额包销。

表决结果:同意票7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

9.募集资金用途

本次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将根据轻重缓急用于以下项目:

(1)钒钛磁铁矿提质增效技改项目

该项目投资总额为36,390.00万元,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资36,390.00万元。

(2)潘家田铁矿技改扩能项目

该项目投资总额为67,665.00万元,计划使用募集资金投资60,410.00万元。

(3)补充营运资金

公司拟用募集资金10,000.00万元补充营运资金。

如实际募集资金不能满足拟投资项目所需的资金需求,不足部分

由公司通过自筹方式解决。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发展需要，以自筹资金对上述项目进行前期投入；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该等项目的自筹资金。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10. 决议有效期：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八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可行性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1. 审议通过《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钒钛磁铁矿提质增效技改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2. 审议通过了《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潘家田铁矿技改扩能项目可行性研究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3. 审议通过了《补充营运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三、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全权办理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事宜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授权事宜如下：

1. 提交本次发行上市的申请材料，签署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需要

发行人签署的各项文件。

2. 全权回复监管机构和部门就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所涉及事项的反馈意见；

3. 根据有关主管部门的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调整和实施具体方案，包括发行数量、发行对象、发行价格、发行方式、发行时机、具体认购办法等事项；

4.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的有关事宜（其中包括：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安排进行调整、本次发行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前，根据项目的实际进度，以自筹资金组织实施项目建设；确定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签署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的重大合同）；

5. 签署本次发行上市过程中涉及到的合同、协议及有关法律文件；

6. 办理本次发行上市相关的手续；

7. 根据股票发行结果对公司章程及其他规章制度（如需要）有关条款予以补充、修改并办理工商主管部门相关变更核准/登记事宜；

8. 在发行决议有效期内，若首发新股政策发生变化，则按新政策对本次发行并上市的申报材料作相应调整，并继续办理本次发行上市事宜；

9. 聘请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的保荐机构/主承销商、会计师事务所、专项法律顾问等中介机构；

10. 在相关法律法规允许的前提下，全权办理与本次发行上市有关的必须、恰当或合适的其他一切事宜。

本授权有效期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八个月内有效。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新股发行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主要内容：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本次发行前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新老股东共享。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五、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审议为适应上市要求而拟定的〈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相关管理制度议案》，并将除《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制度》之外的管理制度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六、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票价格稳定措施预案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八、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招股说明书/招股意向书存在重大信息披露违法行为时的回购和赔偿承诺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九、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出具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承诺的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十、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同意公司于 2018 年 7 月 28 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公司 2018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具体时间授权董事会秘书根据会议准备情况确定。

表决结果：同意票 7 票，反对票 0 票，弃权票 0 票

(以下无正文)

(此页为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签字页)

出席会议董事签字:

罗阳勇

罗阳勇

吴亚梅

吴亚梅

严明晴

严明晴

刘玉强

刘玉强

林忠群

林忠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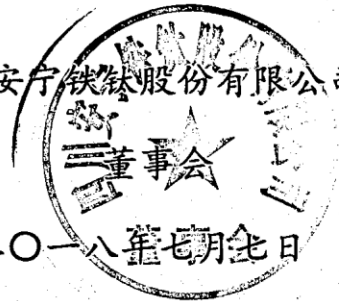
廖中新

廖中新

尹莹莹

尹莹莹

四川安宁铁钛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七月廿九日